南方中证 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南方中证 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售已获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证监许可[2021]3580 号文注册。

2、本基金类别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方式为交易型开放式。

3、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登记结算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4、本基金自 2022 年 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进行发售。投资人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 2 种方式。其中,网下现金发售的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网上现金发售的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做出调整,我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

5、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6、本基金可设置募集规模上限,具体规模上限及规模控制的方案详见其他公告。

7、本基金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的证券公司办理。

8、本基金网下现金发售的销售机构为:

(1)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发售代理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上海证券账户是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账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投资者可以进行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基金份额的二级市场交易以及申购赎回。基金账户只能进行基金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者需要使用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参与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

10、本基金认购费用或认购佣金不高于 0.80%,详情参见下文。

11、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需为 1,000 份或其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 99,999,000 份,并须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人应以上海证券账户认购,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人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每笔认购份额须为 1000 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可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 10 万份以上(含 10 万份)。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12、网上现金认购本基金时,投资人需按发售代理机构的规定,备足认购资金,办理认购手续。网上现金认购申请提交后,投资人可以在当日交易时间内撤销指定的认购申请。网下现金认购本基金时,投资人需按销售机构的规定,到销售网点办理相关认购手续,并备足认购资金。网下现金认购一经确认不得撤销。

13、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

1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发布在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www.nf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南方中证 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南方中证 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基金管理人的互联网网站。

15、募集期内,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具体的销售机构将由基金管理人在规定网站上列明。

16、各销售机构办理认购业务的办理网点、办理日期和时间等事项参照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17、投资人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或各销售机构咨询电话了解认购事宜。

18、基金募集期结束后,基金管理人确定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认可后,予以公告。本基金上市后,指定交易未在申购赎回代理券商的投资人只能进行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买卖,如投资人需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交易,须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到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19、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销售安排及募集期其他相关事项做适当调整。

20、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是跟踪标的指数的增强型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本基金标的指数为中证 500 指数,及其未来可能发生的变更。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还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离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及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的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IOPV 计算错误的风险、投资人赎回失败的风险、基金份额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增强策略失效风险、潜在抢先交易风险、风险评价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等。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股停牌、摘牌等潜在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可能面临股指期货的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基差风险、保证金风险、杠杆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等。本基金可投资于股票期权,股票期权价格主要受到标的资产价格水平、标的资产价格波动率、期权到期时间、市场利率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同时可能面临股票期权的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法律风险和操作风险等。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存托凭证("中国存托凭证"),存在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等。

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可能存在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等转融通业务特有风险。

投资人申购的基金份额当日起可卖出,投资人赎回获得的股票当日起可卖出。

投资人投资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或基金账户。其中,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账户只能进行基金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人需要使用标的指数成份股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参与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人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基金份额上市交易价格波动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一、基金募集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南方中证 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场内简称:增强 ETF;中证 500 增强 ETF

3、基金认购代码:560103

4、基金类别和运作方式:本基金类别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方式为交易型开放式。

5、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期。

6、基金份额发售面值:1.00 元人民币。

7、发售对象:本基金发售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8、销售机构

(1)发售协调人: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网下现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发售代理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网上现金销售机构: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办理,具体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

9、基金募集期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认购的情况适当延长发售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同时也可根据认购和市场情况提前结束发售,如发生此种情况,基金管理人将会另行公告。另外,如遇突发事件,以上基金募集期的安排也可以适当调整。

二、发售方式及相关规定

1、投资人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和网下现金认购 2 种方式。

网上现金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系统以现金进行的认购;网下现金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现金进行的认购。

2、基金募集期内,本基金面向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同时发售。

3、基金费率

认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高于 0.80%,认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认购份额(M)	认购费率
M<50 万	0.80%
50 万≤M<100 万	0.50%
M≥100 万	每笔 500 元

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按照上表所示费率收取认购费用。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时可参照上述费率结构,按照不高于 0.80%的标准收取一定的佣金。

4、认购份额的计算

(1)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上现金认购的投资人,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认购佣金、认购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认购佣金=认购价格×认购份额×佣金比率

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1+佣金比率)

(或若适用固定费用的,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固定费用)

认购佣金由发售代理机构在投资人认购确认时收取,投资人需以现金方式交纳认购佣金。

例:某投资人通过网上现金认购 1,000 份本基金,假设发售代理机构确认的佣金比率为 0.80%,则需准备的资金金额计算如下:

认购佣金=1.00×1,000×0.80%=8 元

认购金额=1.00×1,000×(1+0.80%)=1,008 元

即投资人需准备 1,008 元资金,方可认购到 1,000 份本基金基金份额。

(2)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认购金额的计算: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上现金认购的认购金额的计算。

(3)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认购金额的计算:

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投资人,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认购费用、认购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1+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认购价格×认购份额×认购费率

(或若适用固定费用的,认购金额=认购价格×认购份额+固定费用)

净认购份额=认购份额+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认购价格

认购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投资人需以现金方式交纳认购费用。网下现金认购款项在基金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

例:某投资人到本公司直销网点认购 100,000 份基金份额,假定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为 10 元,则需准备的资金金额计算如下:

认购费用=1.00×100,000×0.80%=800 元

认购金额=1.00×100,000×(1+0.80%)=100,800 元

净认购份额 =100,000+10/1.00=100,010 份

即投资人若通过基金管理人认购本基金 100,000 份,需准备 100,800 元资金,假定该笔认购金额产生利息 10 元,则投资人可得到 100,010 份本基金基金份额。

三、投资人开户

投资人认购本基金时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上海证券账户是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账户。

1、如投资人需新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上海证券交易所基金账户只能进行基金的现金认购和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人需要使用标的指数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参与基金的申购、赎回,则应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

(2)开户当日无法办理指定交易,建议投资人在进行认购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办理开户手续。

2、如投资人已开立证券账户,则应注意:

(1)如投资人未办理指定交易或指定交易在不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证券公司,需要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在可办理本基金发售业务的证券公司。

(2)当日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的投资人当日无法进行认购,建议投资人在进行认购的 1 个工作日前办理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手续。

(3)使用专用席位的机构投资者无需办理指定交易。

3、账户使用注意事项

已购买过由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其拥有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不能用于认购本基金。

四、网上现金认购

1、认购时间:2022 年 1 月 1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00-3: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对网上现金认购时间做出调整,我司将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

2、认购限额: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需为 1,000 份或其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 99,999,000 份,并须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人应以上海证券账户认购,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3、认购手续:投资人直接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认购。

(1)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2)在认购前向资金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3)投资人可通过填写认购委托单、电话委托、磁卡委托、网上委托等方式申报认购委托,可多次申报,申报一经确认,认购资金即被冻结。

具体时间和认购手续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发售代理机构的相关规则为准。

五、网下现金认购

(一)直销机构

1、认购时间:2022 年 1 月 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0 日(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具体业务办理时间由基金管理人确定。

2、认购限额: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 10 万份以上(含 10 万份)。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设上限,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3、认购手续:投资人到基金管理人直销网点提供下列资料办理基金的认购手续:

(1)个人投资者提供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提供企业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或护照);

(3)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卡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卡(原件和复印件);

(4)盖银行受理章的汇款凭证回单原件及复印件。

4、投资人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资金汇入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清算账户。

户名: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专户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罗湖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4000020419200038011

投资人所填写的票据在汇款用途中必须注明购买的基金名称和基金代码,并确保认购期间每日 16:00 前到账。

5、注意事项:

(1)投资人在认购时不能使用南方基金管理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而需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账户卡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卡。

(2)若个人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在认购申请当日 16:00 之前未到达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资金专户,则当日提交的申请顺延受理。

(3)投资人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款项,造成认购无效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直销网点清算账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发售代理机构

发售代理机构的销售网点以及认购等事项的详细情况请向各销售机构咨询。

六、清算与交割

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通过基金管理人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投资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基金管理人的记录为准;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结算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人基金份额。

七、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 3 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 2 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 2 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 200 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 30 日内返还投资人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登记机构及发售代理机构将协助基金管理人完成相关资金和证券的退还工作。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八、本次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成立时间:1998 年 3 月 6 日

法定代表人:杨小松(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二)基金托管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089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三)销售机构

1、发售协调人

公司名称: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7 楼

法定代表人:金树成

联系人:匡婷

联系电话:028-86583053

客服电话:028-86585518

公司网站:www.cczq.com

2、网下现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32-42 楼

法定代表人:杨小松(代为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

电话:(0755)82763905

传真:(0755)82763900

联系人:张锐珊

2)发售代理机构

序号	代销机构名称	代销机构信息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伟 联系人:庞晓芸 联系电话:0755-82492193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 7 至 18 层 1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联系电话:010-80928123 客服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联系人:李明娟 电话:0531-68889344 传真:021-20315137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联系人:黄岚 客服电话:95575、020-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广发证券网 http://www.gf.com.cn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一通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s.ecitic.com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0 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联系人:陈宇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联系人:郁疆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客服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8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04、18 层至 21 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联系人:万玉琳 联系电话:0755-82026907 传真 0755-82026539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网址:www.ciccwm.com
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王献军 电话:0991-5801913 传真:0991-5801466 联系人:王怀春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 www.swhysc.com
1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凤凰大厦 1 栋 9 层 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825551 客服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11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冯恩新 联系人:董巨川 联系电话:0532-68722197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1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新华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服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13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联系人:王阳 联系电话:021-38637436 客服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1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 901 室(部位:自编 01),1001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 901 室(部位:自编 01),1001 室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陈靖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服电话: 95396 网址:www.gzs.com.cn
15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18 楼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王虹 电话:021-20655183 传真:021-20655196 客服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 0591) 网址:www.hfzq.com.cn
1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0C-1 房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刘熠 电话:021-54967387 传真:021-54967280 客服电话:95323、4001099918 网址:http://www.cfsc.com.cn
17	其他基金代销机构情况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3、网上现金销售机构

网上现金发售通过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办理,具体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

(四)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法定代表人:于文强

联系人:陈文祥

电话:021-68419095

传真:021-68870311

(五)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韩炯

联系人:丁媛

电话:(86 21) 3135 8666

传真:(86 21) 3135 8600

经办律师:黎明、丁媛

(六)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 2 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人:曹阳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振波、曹阳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南方中证 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南方中证 500 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和招募说明书全文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88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与厚爱,经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现决定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参与中国工商银行推出的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2022 倾心回馈"基金定投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二、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1	000326	南方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2	000327	南方潜力新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3	000355	南方丰元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4	000452	南方医药保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5	000527	南方新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	000554	中国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7	000561	南方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8	000563	南方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9	000955	南方产业活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10	000997	南方双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11	001053	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12	001113	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13	001181	南方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14	001183	南方利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15	001335	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16	001420	南方大数据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17	001421	南方量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18	001667	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19	001691	南方香港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20	001692	南方国策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21	001988	南方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不开通
22	002400	南方亚洲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人民币)	开通
23	002402	南方亚洲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美元现汇)	不开通
24	002577	南方新兴龙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25	002656	南方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26	002851	南方品质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27	002900	南方中证 500 信息技术指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28	002906	南方中证 500 量化增强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29	003161	南方安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30	003295	南方安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31	003938	南方荣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32	003956	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33	004069	南方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34	004224	南方军工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35	004357	南方智慧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36	004432	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37	004517	南方安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38	004597	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39	004642	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40	004703	南方兴盛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41	005059	南方安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42	005123	南方优享分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43	005215	南方全天候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	开通
44	005461	南方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45	005554	南方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46	005729	南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47	005741	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48	005742	南方成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49	005788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50	005979	南方合顺多资产配置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	开通
51	006030	南方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开通
52	006290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	开通
53	006517	南方吉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54	006921	南方智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55	007109	南方沪港深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56	007340	南方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57	007415	南方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58	008264	南方 ESG 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59	008546	南方产业优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0	008854	南方内需增长两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1	009318	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2	009534	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3	009646	南方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4	010062	南方行业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5	010132	南方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6	010357	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7	010846	南方卓越优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8	011698	南方均衡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69	012426	南方价值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70	012586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不开通
71	012588	南方港股通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72	013200	南方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73	160105	南方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74	160106	南方高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开通
75	160119	南方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A 类(前端)	开通
76	160125	南方香港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开通
77	160127	南方新兴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	开通
78	160133	南方天元新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79	160137	南方中证互联网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开通
80	160140	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 REIT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A 类	开通
81	160142	南方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开通
82	202001	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83	202002	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84	202003	南方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85	202005	南方成份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86	202007	南方隆元产业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开通
87	202009	南方盛元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开通
88	202011	南方优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89	202015	南方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90	202017	南方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91	202019	南方策略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	开通
92	202021	中证南方小康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93	202023	南方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94	202025	南方上证 3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95	202027	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前端)	开通
96	202101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A 类	开通
97	202103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98	202105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99	202108	南方润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100	202211	南方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101	202212	南方平衡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102	202213	南方核心竞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103	202305	南方旺元 60 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不开通
104	202801	南方全球精选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105	501018	南方原油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开通
106	501302	南方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A 类	开通
107	中国工商银行已代销且在活动期间开通日常申购、定投业务的本公司其他基金;中国工商银行新增代销且在活动期间开通日常申购、定投业务的本公司基金。		

三、活动内容

1、活动期间,通过工银融 e 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和个人电话银行等电子银行渠道申购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人,其申购费率均享有八折优惠。

2、活动期间,投资人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的基金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

四、注意事项

1、本次优惠活动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4、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5、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基金费率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6、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中国工商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费率优惠活动如有展期、终止或调整,费率优惠规则如有变更,均以中国工商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五、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客服电话:95588

中国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站:www.nffund.com

六、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决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2022 倾心回馈"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优惠活动、个人电子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

一、优惠活动时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期间全部法定基金交易日。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以下基金参加此次优惠活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19089	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1	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3	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5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7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9	新华灵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50	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56	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19158	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52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19153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19162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519163	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1294	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81	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2	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21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422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3221	新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3222	新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3025	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优惠活动内容

1、个人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投业务办理上述基金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参与八折优惠活动。

2、个人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工银融 e 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和个人电话银行申购(不含定投及转换)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其申购费率均享有八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固定费用执行,不参与八折优惠活动。基金申购费率参见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具体优惠活动规则请参考中国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

四、注意事项

1、本次优惠活动结束后,上述基金定投申购费率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2、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中国工商银行所有。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4、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服务于基金投资客户,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 00:00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00 期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手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指定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87
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89
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1
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3
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5
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7
新华灵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099
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9158
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94
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81
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82
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272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421
新华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422
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2765
新华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2766
新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3221
新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03222
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238
新华鑫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573

注:

1.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2.上述基金中未在交通银行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仅享有申购手续费率优惠,不享有定投手续费率优惠。

三、优惠活动内容

1、费率优惠活动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 00:00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4:00。

2、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 1 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享受基金申购手续费率 1 折优惠。基金 1 折权益是指: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领取的可享受基金申购、定投费率 1 折优惠的权益。 3、在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凡已领取基金 1 折权益的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手机银行渠道开通基金定投功能,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定投 1 折费率优惠。 4、个人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柜面、网上银行等非手机银行渠道开通基金定投功能,并于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成功扣款的定投交易,享受基金定投手续费率 8 折优惠。

四、重要提示

1、未领取基金 1 折权益的客户在手机银行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2、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申购及定投手续费。不包括转换费率、后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及定投、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开放式基金认购手续费。"前端模式申购"是指申购基金时就需要支付申购费的购买方式。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客户在手机银行进行基金组合成份基金产品的申购与定投享受 1 折费率优惠(无前端申购费率或不支持费率优惠的开放式基金除外)。

4、自公告即日起,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内新增参加或退出基金申购及定投手续费率(前端模式)优惠的基金,由参加或退出优惠活动的各基金公司进行相关公告,交通银行不再另行公告。 5、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交通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交通银行有权调整该活动相关规则(包括删减适用基金范围及变更费率优惠安排等)。相关活动的具体费率折扣及活动起止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交通银行的有关公告。

6、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博时中证湖北新旧动能转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中证湖北新旧动能转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湖北新旧动能转换 ETF
基金主代码	159743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中证湖北新旧动能转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湖北新旧动能转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1161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03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26,929,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2,10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26,929,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2,100.00
	合计	226,941,100.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

(3)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本基金可在基金上市交易之前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但在基金申请上市期间,可暂停办理申购、赎回。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期内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基金参与了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网下申购。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国芯科技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发布的《苏州国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国芯科技发行的主承销商为以下基金托管人,国芯科技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98 元/股,现将本公司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博时中证 5G 产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83	104236.34	521.18
博时睿远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82	79006.36	395.03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关于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于证监会指定媒介及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刊登了《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现就此次国泰信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期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办理时间提示如下:

本基金第十个封闭期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含)起至 2021 年 12 月 29 日(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21 年 12 月 30 日(含)起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含)期间的工作日,本基金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自 2022 年 1 月 28 日(含)起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含)止,为本基金的第十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或其他业务。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下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

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请各位投资者留意。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关于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部分销售机构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经协商一致,相关销售机构决定自 2022 年 1 月 24 日起销售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2022 年 2 月 16 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06009)。投资人可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506009	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新增销售机构及具体联系方式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客服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3、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 2 号

客服电话:0769-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三、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等指定网站查询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发行文件(《发售公告》、《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gtfund.com

客服电话:400-888-8688(免长途通话费用)、021-31089000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0 日